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办理了股票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周文	是	19,930,000	4.46%	1.97%	高管锁定股	否	2021.7.26	2022.7.25	西藏信托有限公司	股权类投资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周文	446,987,270	44.08%	44,000,000	63,930,000	14.30%	6.30%	63,930,000	100%	309,337,790	80.75%

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	8,009,513	0.79%	-	-	-	-	-	-	-	-
合计	454,996,783	44.87%	44,000,000	63,930,000	14.05%	6.30%	63,930,000	100%	309,337,790	79.10%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。

2、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、占其所持股份比例、占公司总股本比例、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：

时段	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对应融资余额（万元）
未来半年内	0	0	0	0
未来一年内	63,930,000	14.30%	6.30%	28,000

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，周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本次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不存在被平仓风险。

3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。

三、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若出现平仓风险，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的措施补充质押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7月27日